

# 西藏自治区林芝市巴宜区 觉木街道履职事项清单

2025年1月

# 目 录

1.基本履职事项清单.....	1
2.配合履职事项清单.....	8
3.上级部门收回事项清单.....	29

# 觉木街道基本履职事项清单

序号	事项名称
<b>一、党的建设（24项）</b>	
1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西藏工作的重要指示和新时代党的治藏方略，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按照党中央部署开展党内集中教育，加强政治建设，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2	聚焦“四件大事”、聚力“四个创建”，围绕市委“11364”发展思路和“两地五区”总目标，推动高质量发展、促进改革开放先行，宣传和执行上级党组织及本级党组织的决议。
3	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开展党工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
4	开展精神文明建设，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建设，开展各类文明实践和志愿服务活动。
5	加强干部队伍和领导班子建设，做好干部职工及各类专干等人员的日常管理。
6	做好社区干部“选育管用”工作，指导“头雁工作室”日常工作开展，做好驻村工作队教育、管理、监督和关心关爱等工作。
7	做好辖区内离退休干部职工服务管理。
8	抓好基层党组织建设，负责社区、小区党组织的管理、软弱涣散（后进）党组织排查整顿、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
9	健全完善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体系，推动“两企三新”党建工作。
10	健全社区党组织领导的基层群众自治制度，指导社区自治组织规范化建设，推进基层政权建设。

序号	事项名称
11	做好党员发展、教育、管理、监督和关心关爱等工作。
12	推动社会工作人才、志愿服务人才队伍建设和阵地建设，开展社会工作服务。
13	指导各社区做好以党群服务中心为主的活动场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
14	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推动街道、社区两级监督体系建设，推进廉政文化建设。
15	对本级及隶属党组织执行党规党纪、党员干部廉洁自律情况开展监督检查，按照权限分类处置问题线索。
16	做好辖区内各级人大代表联络服务保障工作，组织开展视察调研、监督等履职活动，收集、反映代表和人民群众的建议、批评和意见。
17	支持保障政协委员进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和参政议政，办理政协委员提案，做好委员联络服务相关工作。
18	加强与民族宗教界人士、党外知识分子、新的社会阶层人士、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海外侨胞、港澳台同胞、归国藏胞和归侨侨眷等联系服务，推动构建大统战工作格局。
19	落实党管武装责任制，开展国防教育等工作，建强基层民兵队伍，组织民兵支援经济建设、抢险救灾等工作。
20	加强工会组织建设，关心关爱职工，维护职工合法权益。
21	加强团组织建设，做好团员教育管理和服务保障工作，联系服务青少年。
22	加强妇联组织建设，做好引领、服务、联系工作，保障妇女儿童权益。
23	落实街道“大工委”和社区“大党委”职责，开展党员“双报到”工作，完善基层治理五级组织链条。
24	打造一刻钟便民服务体系，将“红色驿站”建成一站一特色微型党群服务中心。

序号	事项名称
<b>二、平安法治（7项）</b>	
25	加强爱国主义宣传教育，开展反分裂斗争，维护祖国统一。
26	落实信访联席会议制度，做好辖区内信访排查、受理、办理，定期接访、约访、下访，做好人民信访和人民建议征集工作。
27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建立健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防范化解辖区内矛盾纠纷。
28	加强网格员队伍建设，强化网格化服务管理。
29	做好“联户平安、联户增收”工作，负责联户单位和联户长优化调整、管理培养、考核评选等工作。
30	负责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做好法治文化阵地建设，开展全民普法宣传，指导社区培养法律明白人。
31	开展依法赋予街道行使的行政执法工作。
<b>三、民族宗教（5项）</b>	
32	开展民族团结进步活动，推动民族交往交流交融，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33	开展辖区内各民族各行业联创联建活动，加强与对口支援单位结对共建。
34	组织开展宗教政策法规宣传教育，开展“三个意识”教育。
35	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开展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应用能力培训。
36	教育引导信教群众依法依规开展活动。

序号	事项名称
<b>四、经济发展（8项）</b>	
37	贯彻落实上级经济工作决策部署，实施街道经济发展规划。
38	负责以街道为业主单位的项目申报、建设、管理等工作。
39	负责辖区内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工作，加强文化活动场所建设，组织开展群众性文化艺术活动。
40	发现培养文化、文艺、非遗传承等人才。
41	鼓励支持文艺创作，培育壮大本辖区文艺演出队。
42	组织实施国民经济统计工作。
43	引导辖区内民营经济企业主体健康发展，围绕城区发展定位合理布局。
44	优化营商环境，做好辖区内民营企业服务保障工作，助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b>五、乡村振兴（4项）</b>	
45	指导集体经济、专业合作社发展及运营。
46	加强“三资”监督管理，开展清产核资工作。
47	负责辖区人居环境整治工作，落实社区清洁行动，做好典型选树工作。
48	做好垃圾分类宣传工作，组织社区、居民开展垃圾分类，负责城镇开发边界外生活垃圾收集、转运工作。

序号	事项名称
<b>六、城乡建设（3项）</b>	
49	负责对辖区内社区、商户设立的广告设施、标识标牌进行巡查，督促按照规范进行整改。
50	负责市政基础设施日常巡查工作，教育引导群众爱护市政设施。
51	组织、协调、指导辖区业主大会的成立和业主委员会的选举、换届工作。
<b>七、民生服务（22项）</b>	
52	教育引导适龄儿童、少年入学，采取措施防止辍学。
53	组织开展群众性体育健身活动，倡导全民健身。
54	负责本辖区困难群体、就业困难人员摸排和初期审核认定工作，做好困难群体代缴工作。
55	落实特困人员集中、分散供养政策，保障特困人员的基本生活、医疗、丧葬等需求。
56	负责最低生活保障救助对象资格的申请受理、初审、生存认证及动态管理等工作，排查上报低收入边缘户认定情况。
57	负责开展临时救助、医疗救助审核确认工作。
58	组织企业、基金会、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资源为困难群体提供帮助。
59	落实老年人权益保障工作，做好高龄失能老人及寿星老人排查、登记、申报、录入、公示、清退工作。
60	开展关爱儿童政策宣传活动，排查上报辖区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等。

序号	事项名称
61	负责辖区残疾人基本信息动态更新、残疾人“两项补贴”初审工作，开展关爱残疾人活动，发放残疾人辅助器具。
62	加强退役军人服务站建设，落实拥军优属政策，做好辖区内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就业创业扶持、优抚帮扶、走访慰问、权益维护等工作。
63	依托社工站开展民政救助领域关爱志愿服务活动、政策宣传活动。
64	开展转移就业政策宣传，组织参加技能培训，做好岗位推荐、跟踪服务工作。
65	开展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宣传，组织参加就业、创业培训，做好岗位推荐、结对帮扶、高校学生资助申领工作。
66	负责辖区内城镇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的受理及初审工作。
67	做好街道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指导社区建立公共卫生工作机制。
68	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做好健康促进与健康教育宣传工作。
69	负责完善便民服务中心功能，提供一站式服务和帮办代办服务，按照规定出具群众日常生产生活所需证明。
70	宣传和落实各项惠民补贴政策，收集惠民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基本信息。
71	落实社区居民科学素质提升工作责任，开展科技活动周、全国科技活动日科普等活动。
72	推进养老服务站点（养老驿站）建设，开展社区养老服务，做好辖区内老年健康服务，组织开展医养结合、老年健康教育等工作。
73	指导社区修订完善居民公约，组织开展居民公约宣传活动，促进移风易俗乡风文明建设。



序号	事项名称
<b>八、生态环保（4项）</b>	
74	组织开展植树造林，加强国土绿化。
75	落实林长制，开展日常巡查、管护工作。
76	开展生态文明宣传教育，申报生态保护、修复项目，整改本级生态环境问题。
77	开展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宣传普及工作。
<b>九、综合政务（8项）</b>	
78	负责机要保密、办文办会、公章管理、档案管理等工作，收集、整理、报送年鉴和地方志材料。
79	负责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内部综合协调、目标管理、效能建设、督查督办、对外联络等工作。
80	负责后勤保障、节能减排、安全保卫等工作。
81	按照财经纪律和管理权限，开展经费报支等日常财务管理和财务公开工作，指导、监督集体财务管理工作。
82	负责年度预决算编制、公开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工作。
83	负责政府采购管理，根据采购目录和采购限额标准开展采购工作。
84	做好固定资产监督管理工作。
85	承担政务服务工作，处理“12345”等政务服务平台转办事项，落实政务公开制度。

## 觉木街道配合履职事项清单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b>一、党的建设（1项）</b>				
1	巡视巡察反馈问题整改	巴宜区委巡察办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同级党组织及其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的工作要求，对有关决定事项进行督办；</li> <li>2.向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报告工作情况和重要事项；</li> <li>3.统筹、协调、指导、保障巡察组开展工作；</li> <li>4.负责巡察整改和成果运用的统筹协调、跟踪督促、汇总报告；</li> <li>5.负责协调有关部门支持巡察工作，推动建立巡察监督与其他监督贯通协调的具体机制；</li> <li>6.负责巡察工作理论研究、政策调研、制度建设、信息化建设等工作；</li> <li>7.配合有关部门加强对巡察干部的教育、培训、考核、管理和监督；</li> <li>8.负责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和巡察组党建工作；</li> <li>9.办理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自觉接受巡察监督，全面、客观、真实地报告情况，提供资料；</li> <li>2.协助开展巡察工作，鼓励、支持党员、干部和群众向巡察组如实反映情况和问题；</li> <li>3.党组织承担巡察整改主体责任，党组织主要负责人承担巡察整改第一责任人责任，领导班子其他成员承担“一岗双责”，全面抓好巡察反馈问题的整改工作，注重举一反三，健全制度，补齐短板，堵塞漏洞。</li> </ol>
<b>二、平安法治（15项）</b>				
2	重大信访疑难问题处置	巴宜区信访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负责重大信访疑难问题的统筹协调、整体推进、督促落实；</li> <li>2.协调处理重大信访疑难问题；</li> <li>3.指导落实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制度。</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建立信访联席工作机制，研究解决信访疑难问题，对不能解决的提交区信访工作联席会研究解决；</li> <li>2.做好人员安抚、解释工作，避免发生群体访、越级访、进京访等群体性事件。</li> </ol>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3	流动人口服务管理	巴宜区公安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负责流动人口的治安管理和相关的服务工作，检查、指导、督促有关部门、单位和个人落实流动人口治安管理责任和措施；</li> <li>2.组织、协调、指导、督促有关部门开展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工作；</li> <li>3.整合现有基层管理人力资源，加强基层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力量；</li> <li>4.结合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工作需要，扩展、完善流动人口综合信息系统平台；</li> <li>5.流动人口暂（居）住登记，暂（居）住证办理、发放等工作。</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指导居民委员会做好流动人口管理服务性工作；</li> <li>2.配合做好流动人口暂（居）住登记、暂（居）住变更登记和暂（居）住证申领、发放等工作。</li> </ol>
4	自然灾害防御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置	巴宜区应急管理局、巴宜区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巴宜区农业农村局、巴宜区水利局、巴宜区自然资源局	<p><b>巴宜区应急管理局：</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指导协调气象、地震、地质灾害防治工作；</li> <li>2.组织指导协调自然灾害突发事件应急演练，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li> <li>3.组织灾害应急处置工作，做好突发事故信息报送。</li> <li>4.及时转发气象信息预报预警。</li> </ol> <p><b>巴宜区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巴宜区农业农村局、巴宜区水利局、巴宜区自然资源局：</b>按照职责范围开展自然灾害应急演练、隐患排查、灾情现场处置、灾后恢复等工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完善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应急预案，配合开展应急演练；</li> <li>2.开展巡查巡护、隐患排查，发生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后第一时间上报；</li> <li>3.按照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组织群众疏散、初期救援等先期处置工作，协助做好群众安置、灾情统计、灾后恢复等相关工作；</li> <li>4.开展应急知识宣传普及。</li> </ol>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5	防汛抗旱	林芝市城市管理局、巴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巴宜区应急管理局、巴宜区水利局	<p><b>林芝市城市管理局：</b>负责完善城区雨污排水设施、指导防御内涝、加强桥涵涵道日常巡查。</p> <p><b>巴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b>负责建筑工地防御预警发布、自建房屋隐患整治监测、督促检查物业小区防涝。</p> <p><b>巴宜区应急管理局：</b>负责建立防汛抗旱组织指挥体系、隐患排查和整治、洪涝灾害应急处置、督促检查辖区单位防汛组织工作、防汛信息和灾情报送、保障防汛经费和物资。</p> <p><b>巴宜区水利局：</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巴宜区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依法依规贯彻落实防护标准化工作。</li> <li>承担巴宜区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li> <li>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li> <li>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开展辖区防汛知识宣传教育活动，普及避险自救常识；</li> <li>做好汛期值班值守、信息报送；</li> <li>组建街道和社区抢险救援队伍，开展防汛演练；</li> <li>对辖区内的低洼区域、建筑工地、易涝点、井盖等隐患排查；</li> <li>制定防汛抗旱各类应急预案和调度方案。</li> </ol>
6	消防安全工作	巴宜区消防救援局、巴宜区应急管理局、巴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巴宜区公安局	<p><b>巴宜区消防救援局：</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承担城乡综合性消防救援工作；</li> <li>承担火灾预防、消防监督执法、火灾事故调查处理和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工作；</li> <li>承担属地消防监督管理职责。</li> </ol> <p><b>巴宜区应急管理局：</b>协同消防负责对本行政区域的消防工作实施监督管理。</p> <p><b>巴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检查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情况；</li> <li>对应当申请消防验收的建设工程开展竣工验收，对其他建设工程验收情况实施备案并开展抽查。</li> </ol> <p><b>巴宜区公安局：</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查处职责范围内涉及消防安全的违法犯罪行为；</li> <li>开展日常消防监督检查和消防宣传教育活动；</li> <li>协助维护秩序、保护现场，参与火灾事故调查处理。</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协助做好消防安全法律法规宣传；</li> <li>根据上级部署要求，配合开展专项排查工作；</li> <li>在日常检查中，发现违法违规行为及时上报；</li> <li>协助灭火救援和火灾事故调查工作。</li> </ol>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7	森林草原防灭火	巴宜区应急管理局、巴宜区林草局、巴宜区森林消防中队、巴宜区公安局	<p><b>巴宜区应急管理局：</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负责组织、协调和指导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li> <li>2.负责建立森林和草原火情监测预警工作机制，按照权限和程序，发布森林和草原火险、火灾信息；</li> <li>3.指挥森林火灾的扑救，调度有关的人员、设备、物资和火灾善后工作。</li> </ol> <p><b>巴宜区林草局：</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编制本行政区域的森林防火规划，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li> <li>2.组织指导开展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li> <li>3.加强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储备必要的森林防火物资；</li> <li>4.做好突出隐患问题的整改工作。</li> </ol> <p><b>巴宜区森林消防中队：</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开展森林防灭火专业知识培训，组织灭火专业演练；</li> <li>2.监督和检查消防安全设施及时发现并解决存在的问题。</li> </ol> <p><b>巴宜区公安局：</b>负责火场警戒、交通疏导、治安维护、火案侦破，协同林业主管部门开展防火宣传、违规用火处罚等工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宣传普及森林防火法规政策和知识常识；</li> <li>2.组建森林防火管护队伍；</li> <li>3.开展森林草原火灾隐患排查，发现问题及时上报并协助做好整改工作；</li> <li>4.配合开展防灭火技能培训和专业演练；</li> <li>5.开展森林防灭火基础设施、设备、器具储备、养护和管理工作；</li> <li>6.开展群众疏散、初期救援，向上级及时报告森林火灾信息。</li> </ol>
8	突发环境事件风险控制和应急处置	林芝市生态环境局巴宜区分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负责制定应急预案，开展应急演练，依据环境风险等级，及时启动应急预案；</li> <li>2.对突发环境事件的性质和类别做出初步认定，无法判明等级的突发环境事件按照重大或者特别重大突发环境事件报告程序上报；</li> <li>3.成立应急指挥部，统筹处置突发环境事件。</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协助做好辖区内突发环境事件的预防工作；</li> <li>2.发生突发环境事件，第一时间上报并积极组织应对。</li> </ol>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9	“扫黄打非”工作	巴宜区委宣传部、巴宜区公安局、巴宜区文化和旅游局、巴宜区市场监管局	<p><b>巴宜区委宣传部、巴宜区公安局、巴宜区文化和旅游局：</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查处非法或违禁图书、报刊、光盘及印刷品、宣传品的销售传播；</li> <li>2.查处非法或违禁出版物的编辑、制作、印刷、仓储窝点；</li> <li>3.打击假媒体、假记者站、假记者以及新闻敲诈等行为；</li> <li>4.对本行政区域文化市场及“扫黄打非”重点部位进行巡查；</li> <li>5.开展“扫黄打非”进基层宣传工作，发动群众积极参与。</li> </ol> <p><b>巴宜区市场监管局：</b>配合巴宜区委宣传部、巴宜区文化和旅游局对涉嫌非法出版传播淫秽色情内容的市场主体进行查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排查非法或违禁图书、报刊、光盘及印刷品、宣传品的销售传播；</li> <li>2.配合开展宣传工作，引导干部群众积极参与“扫黄打非”工作。</li> </ol>
10	学校及周边安全治理	巴宜区委政法委、巴宜区公安局、巴宜区教育局	<p><b>巴宜区委政法委：</b>指导督促“平安校园”工作。</p> <p><b>巴宜区公安局：</b>负责学校及周边治安综合治理。</p> <p><b>巴宜区教育局：</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加强对学校安全工作的检查指导，督促学校建立健全并落实安全管理制度；</li> <li>2.建立安全工作责任制和事故责任追究制，指导学校妥善处理学生伤害事故；</li> <li>3.及时了解学校安全教育情况，组织学校有针对性地开展学生安全教育；</li> <li>4.制定校园安全的应急预案，指导、监督学校开展安全工作。协调政府其他相关职能部门共同做好学校安全管理工作。</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协助排查学校及周边社会治安安全隐患；</li> <li>2.协助开展学校及周边自然环境的监控；</li> <li>3.协助开展青少年学生安全意识教育、普法教育。</li> </ol>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11	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处置	巴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巴宜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巴宜区经信商务局、巴宜区财政局、巴宜区公安局	<p><b>巴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b>负责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的组织协调，监督检查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查处有关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组织对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依法依规予以限制和惩戒。</p> <p><b>巴宜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经信商务局：</b>按照职责负责政府投资项目的审批管理，依法审查政府投资项目的资金来源和筹措方式，按规定及时安排政府投资，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组织对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依法依规予以限制和惩戒。</p> <p><b>巴宜区财政局：</b>负责政府投资资金的预算管理，根据经批准的预算按规定及时足额拨付政府投资资金。</p> <p><b>巴宜区公安局：</b>负责及时受理、侦办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刑事案件，依法处置因农民工工资拖欠引发的社会治安案件。</p>	<p>1.协助调处本区域内欠薪纠纷；</p> <p>2.协助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及配套法规宣传，引导劳动者向有关部门依法维权。</p>
12	燃气管理	巴宜区城市管理局、巴宜区应急管理局、巴宜区市场监管局、巴宜区消防救援局、巴宜区交通运输局	<p><b>巴宜区城市管理局：</b>负责燃气管理工作，建立健全燃气安全监管制度。</p> <p><b>巴宜区应急管理局：</b>负责燃气安全生产综合监管工作。</p> <p><b>巴宜区市场监管局：</b></p> <p>1.负责燃气生产环节的产品质量、计量监管和压力容器、压力管道制造等环节的安全监管；</p> <p>2.负责燃气流通环节的商品质量和经营市场的监管。</p> <p><b>巴宜区消防救援局：</b>依法行使消防安全综合监管职能，督促指导行业主管部门加强燃气生产、供应、使用等场所的消防安全和公共安全管理。</p> <p><b>巴宜区交通运输局：</b>检查辖区内燃气企业运输资质。</p>	<p>协助开展检查排查，发现问题及时上报。</p>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13	烟花爆竹零售点监督管理	巴宜区应急管理局、巴宜区公安局、巴宜区市场监管局	<p><b>巴宜区应急管理局：</b></p> <p>1.负责烟花爆竹的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p> <p>2.负责牵头落实烟花爆竹零售点安全生产经营许可制度，开展对烟花爆竹零售点安全监督管理工作。</p> <p><b>巴宜区应急管理局、巴宜区公安局、巴宜区市场监管局：</b>组织查处非法生产、经营、储存、运输烟花爆竹以及非法燃放烟花爆竹的行为。</p>	<p>1.对烟花爆竹零售点进行巡查，发现问题及时上报；</p> <p>2.教育引导群众规范燃放烟花爆竹。</p>
14	电动车入户、飞线充电隐患整治	巴宜区消防救援局	对电动车入户、飞线充电等行为进行处置。	<p>1.巡查并上报电动车入户、飞线充电安全隐患；</p> <p>2.协助开展执法。</p>
15	出租房屋管理工作	巴宜区公安局	<p>1.负责制定出租房安全管理办法；</p> <p>2.对违规出租房和不履行治安责任的房东予以处罚。</p>	<p>1.协助公安机关做好租赁房屋的安全防范、法治宣传教育和治安管理工作；</p> <p>2.指导辖区内群众做好出租房的登记、安全隐患检查整改工作。</p>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16	住宅和“九小”场所安全检查工作	巴宜区应急管理局	1.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治； 2.开展消防安全检查。	1.对存在的消防安全、治安安全等进行日常排查； 2.针对餐饮类九小场所，检查食品的原材料储存是否卫生进行排查； 3.针对存在的安全隐患及时上报。
<b>三、经济发展（10项）</b>				
17	商贸物流企业服务保障	巴宜区发展改革和经信商务局	1.负责辖区内商贸物流企业用地规划； 2.支持辖区商贸、物流等商贸流通企业发展。	对辖区内商贸物流企业用地提供服务保障。
18	电子商务发展	巴宜区发展改革和经信商务局	1.制定电子商务发展规划； 2.制定电子商务实施方案，统筹组织推进电子商务工作。	1.配合推介适合电商销售的农产品； 2.配合挖掘电商资源。
19	招商引资	巴宜区发展改革和经信商务局	1.负责建立健全招商引资机制，有针对性地招商引资； 2.建立招商引资项目库； 3.落实招商引资项目跟踪服务机制。	1.做好招商引资政策宣传； 2.协助做好招商引资项目落地工作。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20	价格监督检查	巴宜区发展改革和经信商务局、巴宜区市场监管局	<b>巴宜区发展改革和经信商务局</b> ：负责商品价格、服务价格的监管工作。 <b>巴宜区市场监管局</b> ：依法受理价格投诉举报，依法查处不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和价格欺诈、哄抬价格等不正当价格行为以及不执行明码标价规定等价格违法行为。	1.对辖区内商品价格开展日常排查； 2.发现物价不正常波动情况及时上报。
21	经济普查、人口普查工作	巴宜区统计局	1.制定普查工作方案； 2.负责成立普查领导小组； 3.按普查任务做好人员配备； 4.统筹普查资金使用。	1.协助做好辖区内经济普查、人口普查； 2.协助开展宣传、摸底登记、入户登记等工作。
22	常规统计调查	巴宜区统计局	1.制定相关抽样调查实施方案； 2.依法开展相关调研工作； 3.对抽样调查统计数据质量进行审核、评估和监测，统一核定基本统计资料； 4.依法监督检查统计法律法规和制度的实施，依法进行统计执法检查，依法依规查处统计违法行为。	协助开展抽样调查工作，并上报相关情况。
23	文物、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的保护、保存、传承	巴宜区文化和旅游局	1.负责全面掌握辖区文物点、非遗项目基本情况； 2.负责完善配套体制机制建设、明确保护主体责任、启动实施文物普查、非遗项目及传承人认定推荐申报等工作； 3.负责做好文物保护单位的监督和文物的保存保护指导，对破坏、偷盗文物等行为开展行政执法。	1.加强文物、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宣传力度； 2.摸排统计辖区文物点和非遗点基本信息； 3.配合开展文物普查，非遗推荐申报和日常巡查检查。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24	文化和旅游市场 监督管理	巴宜区文化和旅游局、巴宜区消防救援局、巴宜区市场监管局、巴宜区公安局	<b>巴宜区文化和旅游局：</b> 1.负责文化和旅游市场经营主体日常监管（演出节目、音像制品、是否接纳未成年人、安全生产等）； 2.处理文化和旅游市场引发的矛盾纠纷。 <b>巴宜区消防救援局：</b> 排查并处置消防安全隐患。 <b>巴宜区市场监管局：</b> 排查并处置旅游市场违法行为。 <b>巴宜区公安局：</b> 查处打击违法行为。	1.配合做好文化和旅游场所安全、消防、治安、食品安全等安全工作的日常排查； 2.配合做好文化和旅游方面的矛盾调解； 3.发现问题及时上报。
25	食品安全管理 监督	巴宜区市场监管局、巴宜区农业农村局、巴宜区卫生健康委	<b>巴宜区市场监管局：</b> 1.加强食品安全宣传教育，普及食品安全知识； 2.开展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和检测抽查工作，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 <b>巴宜区农业农村局、巴宜区卫生健康委：</b> 负责在各自职责范围履行食品安全监督责任。	1.组织开展食品安全宣传活动； 2.维护上传新增市场主体数据和包保督导数据； 3.配合检查食品生产经营主体，做好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4.协助开展过期食品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及时上报。
26	消费者权益保护	巴宜区市场监管局	1.负责畅通和规范消费者投诉举报渠道，依法及时受理和处理投诉举报； 2.宣传有关保护消费者权益的法律法规，引导消费者树立科学理性的消费观念。	1.协助做好辖区消费者权益保护、维权工作； 2.及时上报消费者申诉举报信息。
<b>四、城乡建设（13项）</b>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27	经营性自建房安全管理	巴宜区应急管理局、巴宜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巴宜区市场监管局、巴宜区自然资源局、巴宜区农业农村局、巴宜区财政局、巴宜区消防救援局、巴宜区城市管理局、巴宜区公安局	<p><b>巴宜区应急管理局：</b>依法履行安全生产综合监管职责。</p> <p><b>巴宜区住房城乡建设局：</b>负责建立健全经营性自建房安全管理长效机制，做好验收和施工质量安全监管。</p> <p><b>巴宜区市场监管局：</b>指导自建房涉及的市场主体登记和食品经营许可证复查工作。</p> <p><b>巴宜区自然资源局：</b>负责指导经营性自建房依法办理用地、规划手续。</p> <p><b>巴宜区农业农村局：</b>负责指导农村居民经营性自建房安全管理，负责牵头组织农村经营性自建房常态化安全隐患巡查。</p> <p><b>巴宜区财政局：</b>负责保障经营性自建房安全管理工作经费。</p> <p><b>巴宜区消防救援局：</b>负责依法履行经营性自建房消防安全综合监管职能，督促行业部门依法落实经营性自建房消防安全监管职责。</p> <p><b>巴宜区城市管理局：</b>建立城镇经营性自建房日常安全巡查机制，负责市区、小集镇范围内修建的自建房安全管理，负责对各类户外广告安全管理，对未完善手续的违法建筑限期内进行拆除。</p> <p><b>巴宜区公安局：</b>负责指导用作旅馆的经营性自建房特种行业许可复核，依法打击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违法犯罪行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配合开展经营性自建房安全管理有关法律法规和安全知识的宣传；</li> <li>2.建立健全房屋安全管理员、网格化动态管理等制度；</li> <li>3.对经营性自建房进行安全隐患排查，及时制止违法违规建设、使用和其他危害房屋安全的行为。</li> </ol>
28	道路交通安全管理	巴宜区交通运输局、巴宜区公安局	<p><b>巴宜区交通运输局：</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开展交通安全设施巡查、道路隐患排查；</li> <li>2.完善道路交通安全设施；</li> <li>3.负责交通安全设施维护和隐患整改。</li> </ol> <p><b>巴宜区公安局：</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调查处理道路交通事故；</li> <li>2.查处各类道路交通安全违法犯罪行为；</li> <li>3.依法实施车辆登记和机动车驾驶证管理等工作；</li> <li>4.宣传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协助做好辖区内道路巡查巡护工作，发现安全隐患及时上报、联动处置；</li> <li>2.协助做好辖区内道路交通安全设施建设；</li> <li>3.协助做好重大活动期间道路交通秩序维护。</li> </ol>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29	住房和市政项目施工现场管理	巴宜区住房城乡建设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贯彻落实上级有关建设工程管理政策文件和相关规定；</li> <li>2.加强专业力量配备，职责范围内常态化做好巡查检查，督促建设方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确保建设工程质量安全；</li> <li>3.健全完善业务指导工作机制，持续做好对下联络，指导属地落实扬尘监督管理等工作责任。</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配合做好辖区内房屋和市政项目建设工程的日常巡查；</li> <li>2.与施工企业签订相关责任书，并督促落实责任；</li> <li>3.协助处理矛盾纠纷。</li> </ol>
30	建筑垃圾处置运输监管	巴宜区城市管理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承担建筑垃圾管理职责，建设建筑垃圾处置场所；</li> <li>2.规范建筑垃圾运输行为；</li> <li>3.查处建筑垃圾乱堆乱倒行为、处罚、督促整改违法行为。</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协助引导辖区内施工单位合理处置建筑垃圾；</li> <li>2.排查上报建筑垃圾乱堆乱倒行为。</li> </ol>
31	违规摆摊设点、占道经营行为查处	巴宜区城市管理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对违规摆摊设点、占道经营情况进行检查、劝导、处罚；</li> <li>2.设置并管理流动摊贩临时疏导点。</li> </ol>	协助开展违规摆摊设点、占道经营行为巡查，发现问题及时上报。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32	“两违”查处	林芝市自然资源局、巴宜区自然资源局、巴宜区住房城乡建设局	<p><b>林芝市自然资源局：</b> 1.对发生在城区的违法建筑由市自然资源局负责卫片信息对比甄别、实地核实认定，确定是否为违法建设； 2.对发生在城区的违法建筑由市自然资源局责令停止建设或者限期拆除的决定，当事人不停止建设或者逾期不拆除的，执行强制拆除等措施。</p> <p><b>巴宜区住房城乡建设局：</b>负责指导监督物业管理公司对小区住户进行宣传教育、劝解拆除工作。</p> <p><b>巴宜区自然资源局：</b>对发生在辖区范围小区的违法建筑由区自然资源局负责查处工作。</p>	<p>1.做好群众教育引导； 2.开展日常巡查工作，发现上报、劝告制止违法建设、违法用地等行为； 3.协助查处违法用地违法建设行为。</p>
33	社会用字规范化管理	巴宜区藏语委办（区编译局）	<p>1.负责做好社会用字规范使用宣传工作； 2.负责督促指导藏语文学习、使用和发展； 3.对规范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和藏语文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4.负责开展翻译人员技能提升培训和人才培养工作。</p>	<p>1.配合做好社会用字规范使用宣传及检查工作； 2.配合日常排查辖区内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和藏语文规范使用情况，发现问题及时上报； 3.配合安排人员参加翻译人员技能提升培训和人才培养工作。</p>
34	犬只管理	巴宜区公安局	<p>1.牵头建立流浪犬只管理机制； 2.负责流浪犬只抓捕工作； 3.负责流浪犬只收容工作； 4.负责家养犬只办证。</p>	<p>1.加强日常巡逻排查，发现流浪犬只及时上报； 2.协助抓捕流浪犬只； 3.做好宣传教育，督促指导居民加强犬只管理。</p>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35	非法营运行为整治	巴宜区交通运输局	1.承担道路运输行业监管职责，负责审批道路运输经营许可； 2.依法查处非法营运、超限超载行为，保护路产路权，维护运输市场秩序； 3.规范道路运输经营行为。	1.教育引导群众拒乘非法营运车辆； 2.发现非法营运和超限超载运输问题线索及时上报； 3.协助开展现场处置。
36	落实“门前四包”责任	巴宜区城市管理局	负责做好沿街商铺“门前四包”的执行督促及巡查、整治、整改，做好政策解读与宣传。	1.加强政策宣传； 2.做好日常的摸排、劝导。
37	小区物业监督管理	巴宜区住房城乡建设局	1.负责行政区域内物业管理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 2.贯彻执行物业管理相关政策和制度，具体监督管理辖区内物业服务活动； 3.指导街道办事处实施物业管理相关工作。	1.统筹、协调、监督辖区内物业管理活动； 2.配合调解处理物业纠纷。
38	土地所有权和使用权争议纠纷处理	巴宜区自然资源局	1.负责对除农村宅基地外土地所有权和使用权进行认定； 2.负责辖区范围内土地权属纠纷的调查和调解。	1.根据当事人申请，受理和前期处置矛盾纠纷； 2.对情况较为复杂，需要上级部门确权的权属纠纷，及时上报上级有关部门调处。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39	牲畜违规进城、上路、破坏绿化带防范整治工作	巴宜区农业农村局、巴宜区城市管理局	<p><b>巴宜区农业农村局：</b></p> <p>1.负责牲畜管理专项整治日常工作的组织、实施、监督和协调工作；</p> <p>2.负责指导街道办统计上报辖区内牛、羊、马、猪、狗等牲畜养殖户基本资料及存栏数量，并做好登记造册。</p> <p><b>巴宜区城市管理局：</b>负责把违规进城、上路、破坏绿化带的牲畜关入集中收置点。</p>	<p>1.宣传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创建国家级卫生城市的工作要求，协助做好日常巡查工作；</p> <p>2.引导城市居民圈（拴）养的家畜家禽，加强防疫、消毒和粪污处理，不得影响环境卫生。</p>
<b>五、民生服务（13项）</b>				
40	不动产登记	巴宜区自然资源局	<p>1.做好不动产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等工作；</p> <p>2.做好集体土地所有权，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建设用地使用权，宅基地使用权等办理登记。</p>	<p>1.宣传不动产登记相关政策；</p> <p>2.对不动产登记历史遗留问题基本情况进行摸排上报。</p>
41	公共健身设施、体育场所、体育器材监督管理	巴宜区教育局	<p>1.负责公共健身设施、体育场所、体育器材等设施设备配备、安装；</p> <p>2.负责公共健身设施、体育场所、体育器材等设施设备维修保养。</p>	<p>1.开展公共健身设施、体育场所、体育器材等设施设备日常巡查；</p> <p>2.发现排查公共健身设施、体育场所、体育器材等设施设备安全隐患，及时报损报修。</p>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42	骗取、冒领社会保险待遇追缴	巴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负责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领取人员或继承人违规领取养老待遇双重享受人员信息核实工作； 2.负责开展资金追缴工作。	协助开展追缴工作。
43	传染病防控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	巴宜区卫生健康委	1.负责传染病监测、信息报告与管理、流行病学调查； 2.负责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管理工作，实施疫情防控措施； 3.制定传染病应急预案，开展应急演练，启动应急预案。	1.协助做好疫情信息的收集和报告、人员的分散隔离、公共卫生措施的落实工作，宣传传染病防治的相关知识； 2.做好辖区群众健康素养宣传教育、传染病防控宣传教育、疫情信息收集报告、志愿服务等工作； 3.在传染病暴发、流行时，组织力量群防群治； 4.协助开展应急演练。
44	健康体检和各类疾病专项筛查	巴宜区卫生健康委	1.负责组织开展全民健康体检工作； 2.负责组织各医疗机构开展健康知识普及，慢性病、职业病、地方病防控等工作。	1.协助开展健康教育知识宣传； 2.协助组织辖区群众积极参加体检活动； 3.协助做好各类疾病专项筛查工作； 4.提供体检场地。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45	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及安置	巴宜区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帮助返回的受助人员解决生产、生活困难，避免其再次外出流浪乞讨；</li> <li>2.对遗弃残疾人、未成年人、老年人的近亲属或者其他类监护人，责令其履行抚养、赡养义务；</li> <li>3.对确实无家可归的残疾人、未成年人、老年人给予妥善安置；</li> <li>4.负责流浪乞讨人员“一站式”救助。</li> </ol>	排查、上报辖区内发现的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
46	低氟健康茶、高原炊具发放	巴宜区委统战部（区民宗局）、巴宜区发展改革和经信商务局	<p><b>区委统战部（区民宗局）：</b>负责低氟健康茶的推广宣传和发放。</p> <p><b>区发展改革和经信商务局：</b>负责高原炊具推广宣传和发放。</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统计、上报需求情况；</li> <li>2.协助发放低氟健康茶、高原炊具。</li> </ol>
47	老年人助餐服务	巴宜区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开展政策宣传；</li> <li>2.统筹老年人服务供给能力；</li> <li>3.指导老年助餐服务机构标准化建设、规范化管理；</li> <li>4.开展老年人能力等级评估；</li> <li>5.老年助餐就餐补贴审核和发放。</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开展政策宣传；</li> <li>2.加强对助餐服务机构的日常监管；</li> <li>3.摸排辖区独居、空巢、留守和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情况；</li> <li>4.老年助餐项目立项和申报；</li> <li>5.定期关爱老年人。</li> </ol>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48	普惠托育服务	巴宜区卫生健康委	1.规范托育机构管理，提升服务水平； 2.综合协调和完成项目推进工作，推广典型经验，以点带面推进普惠托育服务工作。	开展托育服务宣传活动。
49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申领监护人补贴	巴宜区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	1.对申请两项补贴的残疾人进行资格审定，对残疾人的低保身份、残疾等级等关键信息进行严格审核； 2.负责两项补贴资金的预算，确保补贴资金按时足额发放，加强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 3.对享受两项补贴的残疾人进行动态管理，及时掌握其生活状况和残疾程度的变化； 4.积极开展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的宣传活动，提高政策知晓度，引导符合条件的残疾人主动申请补贴； 5.为残疾人提供康复、就业等相关服务，提高残疾人的生活质量，做好残疾人的动态管理工作。	1.协助入户核实监护责任落实情况； 2.填写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申领补贴资料； 3.按程序审签上报审核认定表。
50	产品质量监管	巴宜区市场监管局	1.负责产品质量管理，监管无证无照生产经营、制售“三无”产品、虚假广告、虚假宣传、违规直销等行为； 2.负责惩治生产销售假冒伪劣产品行为。	协助开展产品质量监管，发现问题及时制止并上报。
51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经办工作	巴宜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1.负责开展城乡居保经办管理服务； 2.负责审核街道业务办理情况和业务材料，以及档案管理工作； 3.负责信息查询及变更、异地就医备案，对参保人员进行资格初审。	1.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政策进行宣传，积极引导居民缴纳医疗保险费用； 2.配合做好参保登记，及时向辖区符合参保人员进行电话通知。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52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工作	巴宜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负责开展城乡居保经办管理服务工作的；</li> <li>负责城乡居保信息系统本级权限管理和数据应用分析工作；</li> <li>负责审核街道业务办理情况和业务材料，以及档案管理工作；</li> <li>对参保人员进行资格初审。</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政策进行宣传，积极引导居民缴纳养老保险费用；</li> <li>配合做好参保登记，及时向辖区符合参保人员进行电话通知。</li> </ol>
<b>六、生态环保（7项）</b>				
53	噪声污染防治	林芝市生态环境局巴宜区分局、巴宜区市场监管局、巴宜区自然资源局、巴宜区城市管理局、巴宜区公安局、巴宜区文化和旅游局、巴宜区住房城乡建设局	<p><b>林芝市生态环境局巴宜区分局：</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对环境噪声污染防治实施统一监督管理，组织声环境质量监测；</li> <li>指导督促企业落实环境噪声污染防治工作，负责工业噪声监督管理工作。</li> </ol> <p><b>巴宜区市场监管局：</b>对生产、销售的有噪声限值的产品进行监督抽查，对电梯等特种设备使用时发出的噪声进行监督抽测。</p> <p><b>巴宜区自然资源局：</b>负责统筹规划，合理安排土地用途和建设布局，防止、减轻噪声污染。</p> <p><b>巴宜区城市管理局：</b>负责城区内建筑施工噪声和社会生活噪声监督管理工作。</p> <p><b>巴宜区公安局：</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负责交通噪声监督管理工作；</li> <li>对违反治安管理的社会生活噪声行为给予治安管理处罚。</li> </ol> <p><b>巴宜区文化和旅游局：</b>负责城区外的娱乐场所噪声监督管理工作。</p> <p><b>巴宜区住房城乡建设局：</b>负责城区外的建筑施工噪声监督管理工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协助开展政策宣传、普及防治知识；</li> <li>协助开展日常巡查，发现问题及时上报；</li> <li>协助开展执法处置工作。</li> </ol>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54	水污染防治	林芝市生态环境局巴宜区分局、巴宜区水利局	<p><b>林芝市生态环境局巴宜区分局：</b> 对水污染防治工作实施统一监督管理，负责入河道排污口管理、水污染减排、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等管理工作。</p> <p><b>巴宜区水利局：</b> 负责对建设单位在江河、湖泊新建、改建、扩建排污口进行审核监管。</p>	<p>1.协助开展政策宣传、普及防治知识；</p> <p>2.协助开展日常巡查，发现问题及时上报；</p> <p>3.协助开展执法处置工作。</p>
55	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污染防治	林芝市生态环境局巴宜区分局、巴宜区发展改革和经信商务局、巴宜区自然资源局、巴宜区卫生健康委	<p><b>林芝市生态环境局巴宜区分局：</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组织实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规划，开展监督管理、规范处置；</li> <li>2.督促企业执行危险废物年度管理计划、申报登记、转移联单等管理制度；</li> <li>3.统筹协调危险废物的利用处置途径，压缩暂存周期，消除风险隐患；</li> <li>4.加强医疗废物监管，监督医疗废物及时、有序、高效、无害化处置，严格废弃危险化学品管理；</li> <li>5.对不明属性固体废物的危险特性进行鉴别鉴定；</li> <li>6.打击危险废物非法倾倒、填埋和非法处置等环境违法行为。</li> </ol> <p><b>巴宜区发展改革和经信商务局：</b> 负责推动协调淘汰产生严重污染环境的工业固体废物的落后用能产品、生产工艺、设备的名录实施。</p> <p><b>巴宜区自然资源局：</b> 负责编制国土空间规划时，统筹危险废物转运、集中处置等设施建设需求。</p> <p><b>巴宜区卫生健康委：</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负责督促指导医疗卫生机构依法分类收集本单位产生的医疗废物，交由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单位处置；</li> <li>2.依法履行医疗废物污染防治的相关应急处置工作。</li> </ol>	<p>1.协助开展政策宣传、普及防治知识；</p> <p>2.协助开展日常巡查，发现问题及时上报；</p> <p>3.协助开展执法处置工作。</p>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56	大气污染防治	林芝市生态环境局巴宜区分局、巴宜区水利局、巴宜区发展改革和经信商务局、巴宜区市场监管局、巴宜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巴宜区公安局、巴宜区交通运输局	<p><b>林芝市生态环境局巴宜区分局：</b>负责制定年度大气污染防治计划，制定重污染天气的应对方案，确定大气污染物减排目标及具体实施方案，协调推进大气污染联防联控机制，推进重点企业行业大气污染防治整治提升。</p> <p><b>巴宜区水利局：</b>负责水利工程扬尘污染防治。</p> <p><b>巴宜区发展改革和经信商务局：</b>负责清洁能源工程服务保障。</p> <p><b>巴宜区市场监管局：</b>会同林芝市生态环境局巴宜区分局对锅炉生产、进口、销售和使用环节执行环境保护标准或者要求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p> <p><b>巴宜区住房城乡建设局：</b>负责建筑工程扬尘污染防治。</p> <p><b>巴宜区公安局：</b>负责机动车大气污染防治。</p> <p><b>巴宜区交通运输局：</b>负责机动车维修店危废处置监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加强大气环境保护宣传，普及大气污染防治法律法规和科学知识；</li> <li>2.对大气污染防治开展日常巡查；</li> <li>3.发现问题及时上报。</li> </ol>
57	畜禽养殖污染防治	林芝市生态环境局巴宜区分局、巴宜区农业农村局	<p><b>林芝市生态环境局巴宜区分局：</b>负责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监督管理。</p> <p><b>巴宜区农业农村局：</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统筹做好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工作；</li> <li>2.负责畜禽养殖废弃物综合利用的指导和服 务；</li> <li>3.指导做好畜禽粪污染等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开展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宣传教育；</li> <li>2.对巡查检查中发现的畜禽养殖违规行为进行劝告制止，对拒不执行的及时上报上级主管部门；</li> <li>3.协助做好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工作。</li> </ol>
58	污染源普查	林芝市生态环境局巴宜区分局	负责本行政区域污染源普查日常工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动员和组织社会力量参与并做好污染源普查工作；</li> <li>2.对辖区内污染源进行巡查。</li> </ol>
59	野生动植物保护	巴宜区林草局、巴宜区农业农村局、巴宜区公安局、巴宜区市场监管局	<p><b>巴宜区林草局：</b>统筹做好陆生野生动植物救助保护工作。</p> <p><b>巴宜区农业农村局：</b>统筹做好水生野生动植物救助保护工作。</p> <p><b>巴宜区公安局：</b>查处非法买卖、利用野生动植物及其制品的行为。</p> <p><b>巴宜区市场监管局：</b>负责查处野生动植物及其制品非法交易行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开展野生动植物保护宣传；</li> <li>2.巡查上报疑似野生动物、珍稀植物非法买卖等违法行为。</li> </ol>

## 觉木街道上级部门收回事项清单

序号	收回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b>一、平安法治（3项）</b>		
1	易燃易爆物品、危险化学品、加油站设施安全检查	<p><b>承接部门：</b>巴宜区应急管理局、巴宜区公安局、巴宜区市场监管局、林芝市生态环境局巴宜区分局、巴宜区交通运输局、巴宜区卫生健康委</p> <p><b>工作方式：</b></p> <p>巴宜区应急管理局：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p> <p>巴宜区公安局：负责危险化学品的公共安全管理。</p> <p>巴宜区市场监管局：负责危险化学品产品质量实施监督检验，核发危险化学品相关营业执照，查处危险化学品违法采购行为。</p> <p>林芝市生态环境局巴宜区分局：负责废弃危险化学品处置的监督管理。</p> <p>巴宜区交通运输局：负责危险化学品运输的安全管理和运输许可。</p> <p>巴宜区卫生健康委：负责危险化学品毒性鉴定、救援工作。</p>
2	微型消防站建设	<p><b>承接部门：</b>巴宜区消防救援局</p> <p><b>工作方式：</b>建立健全工作机制，组织人员培训，配备必要的消防器材并做好管护，开展防火巡查和消防安全教育，发生火灾按照预案进行处置。</p>
3	社区戒毒（康复）人员尿检工作	<p><b>承接部门：</b>巴宜区公安局</p> <p><b>工作方式：</b>组织专业人员对社区戒毒（康复）人员进行思想教育和尿检等相关处理工作。</p>

序号	收回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b>二、城乡建设（3项）</b>		
4	土地征收、征用	<b>承接部门：</b> 巴宜区人民政府 <b>工作方式：</b> 1.根据实际需求，拟定土地征收、征用预告及方案； 2.开展土地现状调查和风险评估； 3.拟定征收、征用补偿，安置方案及公告； 4.签订协议，兑现征补资金。
5	绿色通道公园公厕、和谐公园公厕、曲珍出租房公厕运维管理	<b>承接部门：</b> 巴宜区城市管理局 <b>工作方式：</b> 组织专门工作人员开展日常巡查和运维工作。
6	电力、污水管网等地下管线安全运维监管	<b>承接部门：</b> 巴宜区城市管理局 <b>工作方式：</b> 由区城市管理局组织专业人员开展工作。
<b>三、民生服务（9项）</b>		
7	计划生育各类扶助资金、补助资金超领、冒领追回	<b>承接部门：</b> 巴宜区卫生健康委、巴宜区财政局 <b>工作方式：</b> 对情况进行核实，确认后发出追缴通知，执行追缴并退回指定账户，接受监督。



序号	收回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8	80岁以上高龄津贴违规领取追缴	<p><b>承接部门：</b>巴宜区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p> <p><b>工作方式：</b>对情况进行核实，确认后发出追缴通知，执行追缴并退回指定账户，接受监督。</p>
9	开展妇幼健康服务项目	<p><b>承接部门：</b>巴宜区卫生健康委</p> <p><b>工作方式：</b></p> <p>1.建立婚前保健、孕产期保健制度，防止或者减少出生缺陷，提高出生婴儿健康水平；</p> <p>2.保障公民享有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提高公民的生殖健康水平，提供健康讲座和咨询服务，建立健康档案。</p>
10	出具婚姻状况证明（婚姻关系证明、分居证明）	<p><b>承接部门：</b>无</p> <p><b>工作方式：</b>无</p>
11	出具无犯罪记录、居民财产、意外伤害、经济状况、收入证明	<p><b>承接部门：</b>巴宜区公安局、巴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巴宜区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巴宜区住房城乡建设局。</p> <p><b>工作方式：</b>由公安机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区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相关证明。</p>

序号	收回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12	高校应届毕业生生源信息核查	<p><b>承接部门：</b>巴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p> <p><b>工作方式：</b>负责生源信息收集、整理、汇总等有关工作。</p>
13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已缴费人员统计	<p><b>承接部门：</b>巴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p> <p><b>工作方式：</b>及时掌握缴费人员信息，定期更新西藏自治区医疗保障信息平台数据。</p>
14	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护面指标的考核	<p><b>承接部门：</b>巴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p> <p><b>工作方式：</b>优化考核工作，不再将城乡基本医疗保险参保护面指标纳入乡镇（街道）考核内容</p>
15	出具60L以下零散成品油证明	<p><b>承接部门：</b>巴宜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p> <p><b>工作方式：</b>60L以上零散成品油加油证明由所在地乡镇（街道）派出所出具，并经所在地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审批同意后，持零散成品油加油批准通知书和经办人身份证件，到指定零散成品油加油站（点）购油。</p>

序号	收回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b>四、生态环保（2项）</b>		
16	组织收集、处理并溯源在江河、湖泊、水库等水域发现的死亡畜禽	<b>承接部门：</b> 巴宜区人民政府 <b>工作方式：</b> 由巴宜区人民政府统筹相关部门组织专业人员收集、处理、溯源。
17	储备国有土地上的环境卫生整治	<b>承接部门：</b> 林芝市自然资源局 <b>工作方式：</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负责对储备国有土地的整体规划；</li> <li>2.负责储备土地的维护管理；</li> <li>3.负责对储备国有土地上环境卫生的整治。</li> </ol>